谈 判 公 告

华诚博远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受保亭黎族苗族自治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委托，对宝亭大道项目结算审核咨询服务采购项目进行竞争性谈判，现邀请国内合格的供应商来参加密封响应。

**1、谈判项目的名称、用途、简要技术要求或项目基本概况：**

1.1　项目名称：宝亭大道项目结算审核咨询服务

1.2 项目编号： HCBYZF-2018-021

1.3　项目地点：海南省保亭县。

1.4　用途：宝亭大道项目结算审核咨询服务工作需要。

1.5 本次谈判最高限价为518272.19元（即：基本服务费部分）。

1.6 资金来源：县财政资金。

简要技术要求：详见本谈判文件第三部分《用户需求书》

**2、供应商资格要求**

2.1、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的、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需提供营业执照副本、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或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复印件）；

2.2、在采购代理公司报名并购买竞争性谈判文件，且提交投标保证金的造价咨询单位（提供缴纳投标保证金银行回执单复印件）；

2.3、供应商须具有国家有关部门颁发的工程造价咨询企业甲级资质，并在人员、设备、资金方面具备相应的造价咨询能力（提供资质证书复印件）；

2.4、项目负责人需具有在本单位注册的造价工程师资格证书（提供执业资格证书及注册证书复印件）；

2.5、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2017年度单位财务报表复印件）；

2.6、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2017年至今任意三个月的依法纳税证明凭证和2017年至今任意三个月的社会保障缴费记录凭证复印件）；

2.7、供应商须提供经项目所在地或公司注册所在地检察机关查询后出具的关于单 位、法定代表人无行贿犯罪查询的证明材料（须在有效期内）。

2.8、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声明函)

2.9、供应商必须对所有的采购内容进行报价；

2.10、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 谈判文件的获取及投标保证金**

3.1、发售谈判文件时间：2018年5月14日至2018年5月16日8：30-17：30（节假日除外）；

3.2、购买竞争性谈判文件地点： 海口市美兰区美苑路16号春江壹号A1201楼

3.3、购买文件时须携带：需提供营业执照副本、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或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法定代表人及受托人身份证等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3.4、招标文件售价：人民币贰佰元整（￥：200.00元），售后不退。

3.5、供应商提问截止时间：2018年5 月16日 17时 30 分（北京时间）。

3.6、投标保证金

·投标保证金为人民币**￥5000.00元**；保证金到账截止日期：2018年5月17日15时00分（北京时间），投标保证金的形式：支付形式：银行转账（从基本户转出）。并备注项目名称、招标编号、用途等。

户名：华诚博远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海南分公司

开户行：农行海南海口国兴支行

账号：21118001040008887

**4. 响应截止时间、响应时间及地点**

4.1、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2018年5月 17日15时00分（北京时间）。逾期或不符合规定的投标文件恕不接收。

4.2、响应文件递交地址： 海口市美兰区美苑路16号春江壹号A12楼会议室

4.3、谈判时间：2018年5月17日15时00 分（北京时间）。

4.4、谈判地点：海口市美兰区美苑路16号春江壹号A1201楼会议室

4.5、公告发布媒介：中国海南政府采购网[www.ccgp-hainan.gov.cn](http://www.ccgp-hainan.gov.cn)，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5. 联系方式**

采 购 人：保亭黎族苗族自治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地 址：海南省保亭黎族苗族自治县

联 系 人： 林工

电 话：0898—83664078

采购代理机构: 华诚博远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 海口市美苑路16号春江壹号A12楼会议室

项目联系人: 符工

 联系电话: 0898—68568122

2018年5月14日